

最新月的散文四月的散文(大全12篇)

就职是一个新的起点，需要我们展现出自己的能力和潜力。如何进行一次成功的就职呢？有哪些注意事项和技巧需要掌握？如果你面临就职的问题和困惑，可以看看以下总结范文，或许能给你一些启发。

月的散文四月的散文篇一

我把对你的相思，托四月的清风寄给远方的你，愿你一切安好！

-----题记

四月，是春的尾巴，我的笔一直颓废在这个春天里，不曾落下心仪的一笔，没有深情款款，没有含情脉脉，更没有能认真欣赏那漫山遍野的花红柳绿。就这样，春天在我的世界，悄悄的来了，吹醒了沉睡的草儿，又悄悄的走了，没有带走一切，只给我们留下了一片片春暖花开美好景致。

二月，三月，于我是擦肩而过的，之所以说是擦肩，因为我没有来得及打开春的门，却被拥挤的红和翠，推进了四月，四月的春，应该是迷人的，我告诉自己，去踏春，看四月的天空，四月的小溪，四月的花儿，嗅缕缕四月的味道，星星点点都不想再次错过，错过四月，也许我就真的错过了整个春天。

就这么轻轻的一推，我便推开了四月的门扉，发现四月的美，原来早已经被那么多美好的文字，提前渲染成妖冶。站在花儿浪漫的季节，听一首古老的歌曲，独自回味。突然想到很多人都喜欢把自己喜欢的女子叫做：一朵女子。是的，每一个女子，都是一朵花，在她的生命中，或许会有一个护花使者，正用生命守护着她的春天。

女人，天生爱浪漫，如花儿般精美，似水样儿温柔。亲爱滴，我也是一朵浪漫的花朵，依靠你温柔的臂膀，你的胸膛，是我心头的温柔，是我不愿醒来的桃花源。你在我心间，别说再见，就让我在你怀里，再沉睡五百年，让我做你生生世世最美的花颜，只因你也是我亘古的春花四月天。

而如今，我只躲在春天的尾声里，喟叹这错过的大半个春天，默默的想你。那风，那雨，那云，还有那远方的你，都是我割舍不了喜欢。累了，你是我精神的皈依，困了，你是我思念的暖意，从来不敢忘记，因为有你，大半个春天也足以花开的美丽。你说这个春天，我的空间都是忙碌的日子，想念的都有点伤感，好在我們有着千山万水的默契，但愿如此红尘相伴，一生落尾时候，彼此都在。

四月，我看到燕子在头顶欢快的飞过，它们在那鳞次栉比的高楼间穿梭，啾啾欢跃。忙碌的光阴里，我不知道错过了多少美丽的萌芽，还有成长的春天。但是我知道，再忙也不会颓废了思念，君在远方，如昨温暖，我像一只飞舞，且不知疲倦的蝴蝶，试着用薄薄的羽翼飞跃沧海，不为途中风景的觐见，只为了和你灵魂相遇。

那日相识，便注定一生相思，今生为你写尽柔情似水的情意。遇见，于是心生欢喜，皆因相知，于是甘愿红尘之中守你生生世世。若红尘可遇？我愿意把今生好好丰腴，陪你吟诗茶煮，修竹赋曲。惟愿与你红尘摆渡，花开花落两相顾，珍惜彼此，心心念念，笃定情深，鰾蝶老去。

清澹的人生，只想陪你看罢小桥流水，赏尽青砖绿瓦红墙，斜阳晚霞，碧丝婀娜，看尽江南风光。只为君一生落笔成痴，墨韵芳心，绵绵情思醉了梦里水乡。迎着四月的微风，在小桥凝望，柳丝成行，相思人消瘦，牵念远方，飘渺的云朵，哪一朵里藏有你的情长，哪一朵里是你送来的书信。然，愿为你赋一阙长词，折进这清风的诗行，送去你居住的地方。

多少的情意，都统统镌刻在娟娟笔墨之中，问君天涯远，芳心尽咫尺。情有所依，爱有所依，似海情深，君心似我心。痴情，是一把无形的锁，锁住过往，锁住未来不变的承诺，我拥一颗素心，缱绻于君之城，世上风景百般好，惟君最好，心若相依，也便除却巫山不是云了。

思念，是逃不开的牢，朝朝暮暮，暮暮朝朝。夜的泉汇入浩瀚的天空，正如你我的爱，汇入了彼此的心海，一种甜蜜的感情，在深幽的夜色里与风儿重逢，恰好撞到月光的微笑，瞬间融汇成一道幸福的弧线，凝聚成那独异之美。

音乐，文字，点缀了相思的斑斓，一首音乐，醉了心，一段文字，醉了情，执笔深深，夜色幽幽，是谁在夜色阑珊里把远方思念，一曲曲，一声声，一字字，点燃着牵挂的心，那个远方，一直都是梦里遥望的原乡。走进细软的春风里，柳丝翩跹，紫蝶飞舞，捡拾一缕叫做思念的风，放飞进辽阔的天空，在那柔软如帛的云的罅隙之中，可否有你遗留下的甜美气息，多想寻遁到你，那个远方，可否和我一样依着笔墨，涓涓流淌着执着的念。

自尽断送，总负多情。想念深深，君在何方？惟有楼前流水，应念我、终日凝眸。情爱，这东西，不是你说想长久，就可以长久的。爱情，需要灵魂的相契，时间，世事的并融才行，有些爱人的分开，有的是内在条件，有的是外在条件。总之天长地久有时尽，唯一可以做到的是珍惜在一起的时光。

无论时光如何流逝，我们依旧在岁月亭廊郁郁芬芳。大自然，创造了神奇的，崇高的世界。它费了心机，安排了卓越。而你，创造了我对你的思念，你没有付出任何心机，却俘虏了我的心，这隔山隔水的遥远，凝望的却是心底的爱。

我便回答你：“是在寂寥夜色里对远方的不言说。”世上有情，有爱，你的爱，是最美好的独白，风起云涌的日子，思念你是心里精神的快乐源泉。世上无一物，何处惹尘埃，世

上若没有情，就不会有牵肠挂肚的爱恋。

情缱绻，爱缱绻，梦里梦外，恍惚中看到你来，一袭白衣，手握竹笛，笑意翩翩，摇曳起你我驿动的情怀。打开寂寞的门扉，依旧是寂寞的声音，忧思寄情，菩提有情。不念阿米，不念陀佛，缘在红尘，只修一段你我的佛陀。心底相思斑驳，蜿蜒去你的方向，这爱，即使是穿肠挂肚的毒药，也毫不后悔，心甘情愿。

回首往事如烟，曾经的向往，被搁浅在岁月的河床。在时光流逝中，我们逐渐成长，失去的时光是回不去的方向，于是我们变得愈发坚强，是强风中的劲草，是寒雪里的梅骨。岁月一直于我们都有给予，眷顾，生命中一直迸发着一种强壮的流向，那就是与你携手地老天荒，真爱不变。

月的散文四月的散文篇二

清晨凉风习习，晌午已然微热，待到夕阳归巢之时，那点儿微热紧跟着夕阳，消失得无影无踪，随之而来的又是习习凉风，恰如我身上的衣着，总是看着太阳的脸色行事，这就是四月，一个冷热更替频繁的季节，一个乱穿衣的季节，然而，我爱四月。

又是一年四月，一个属于花的季节，进入四月，清明将至，抽着休假时间，携妻带女，驱车去往距离家约莫五六公里之外的一处植物园。一进园区，便被迎面而来的花香包裹了起来，满眼尽是色泽艳丽的各种鲜花争相绽放，新发芽的垂柳伸着翠绿的小叶子，随着微风，轻轻的抚摸在花瓣上、小河边。季节的变换真的是一个神奇的东西，才熬过严寒的人们尚且没有脱去身上的棉衣，花儿和垂柳却已然盎然生机。大人们都还没有完全从冬天的严寒中适应过来，然而小孩子们却早已受够了被关在温暖的屋子里地漫长冬天，此刻，他们三三两两结队，肆无忌惮地嬉戏追打，将一只只小小的脚印丢的满园子都是。河边的一处休息点的石凳子上坐着几对男

女，挨得很近，目光均温柔的盯着眼前一两米外的自家宝贝，一串串肥皂泡泡被小孩儿圆嘟嘟的小嘴吹起来，跟着微风，瞬间飘成一片，在阳光下，一个个都泛着五颜六色，如一个个圆形的彩虹，有的飘着飘着消失了，有的飘着飘着，打在了坐在石凳上的母亲额头上，惹得小孩儿追过去，朝着母亲的额头轻轻的拍了几下，一粗一细的笑声，弥漫在他们的周围……四月，真是温暖的季节。

其实我爱四月，并非始于太早，对四月的钟情，在此以前的三十多年中，四月，和其余的十一个月一样，显得那么平常，那么理所当然，它原本只是一年的十二分之一而已，本不该让我如此爱惜，以至于近乎钟情的地步，然而，有时候有些事就是这么奇怪，并且这种感觉是后知后觉，愈演愈烈的。对于四月的钟情，源于去年的四月，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带着我年过古稀的父母游玩，而地点，正是这个被本地人钟爱的“植物园”。

听着两位老人热情的交谈，那种激情竟然和年轻人毫不逊色，此情此景，我心里其实倍感欣慰。所以我想我无论如何，都要抓住这个温暖的季节，多带他们出去走走看看。匆匆忙忙到家，家里只有父亲伏在沙发上逗着躺在沙发上的孙女，妻子在卧室收拾，问妻子妈呢，回答道出去理发去了，我转念想，母亲关节炎疼的那么厉害，怎么自己走出去理发去了，于是抓起钥匙，出门去找母亲。小区门口的小步行街上足足有七八家理发店，大小不一，装修迥异，当然价位也完全不一样，我寻思着母亲不识字，一辈子也没有去过几次真正的理发店，她不会被人糊弄吧，有点儿担心一路小跑到小区门口。顺着入口往里找，果然不费一点劲，就在步行街入口的第一家找到了母亲，母亲躺着，理发店的小姑娘正在给母亲洗头发，他们竟然还在聊着什么，说真的，这都出乎我的想象了。

母亲看到我来了，立马问长问短，又责怪我不好好上班，跑回来玩什么呢……我就那么站在母亲后面，看着理发师傅给

母亲剪完头发，又洗了，最后又吹干，看着镜子里精神满满的母亲，其实我心里还是蛮安慰的。

收拾完毕，母亲要自己交钱，硬是被我抓住了，问了问收银后，丢下二十元，搀着母亲出了理发店，慢慢往家走了回去。其实，这次看到母亲主动自己来理发店花钱理发，算是给了我一个惊喜，在我记忆中，他们两位老人这辈子，哪里肯在自己的头发上花过一分钱呢！然而转念一想，也不尽然，父亲这几天头发很长了，乱糟糟的，我总是催父亲说我带你去理发吧，然而总是等不到父亲说话，母亲就说“你爸的头发从来都是我给推的，他反正就推个光头嘛，去花那钱干嘛，过两天暖和了我给推了就行……”呵呵，每次听到，我都是想笑又笑不出来，是啊，父母就这样一辈子了，母亲都做了父亲一辈子的理发师了，哪能那么容易改变呢。

晌午时分，我终于带着父母，妻子，还有妻子怀里仅仅四个月多点的女儿出门了，我们的目的地是植物园，因为听说这几天植物园的郁金香满开，周末人太多了，带着老人孩子实在不便，于是只能趁着别人都上班的时候去。

植物园位于市区东南部，从家出发也就四五公里路，十分钟车程。此植物园始建于2007年，占地面积46万余平方，主要由观赏树木，水生植物区，以及岩石园，盆景科普园等组成，植物种类达四千多种，是山东省继济南后，第二家拥有如此级别的植物园，一条白浪河缓缓流水横穿园区南北，两岸垂柳拂水，各种观赏树木，奇石林立，每到四月，气候宜人，花团锦簇，而这之中最吸引人的，正是每年四月满开的郁金香了。

我们驱车到达植物园门口，但是即使不是周末，停车场却早已满满当当的，只能开着车沿着路边靠停，不过好在这里的路够宽，车停在非机动车道边上，旁边还可以过去一辆车，不会影响交通，因此在这个赏花的季节，交警叔叔们都会闭着一只眼睛默认了。

停好车，妻子抱着女儿，母亲因关节炎疼痛无法多走路，我从后备箱取出随车带着的轮椅，让母亲坐上，我们便朝植物园走了进去，上午十点多的植物园早已热闹非凡。我推着母亲，妻子抱着女儿和父亲与我并排，我们走进了一条两侧被一种不知名的挂满紫色小花的树包裹的小道，小道犹如一个被花做成的隧道，鹅卵石铺就的地面上洒满了落下的紫色花瓣儿，竟然有种不忍心前行的感觉。

就在这个花道上，我急不可待的给父母拍了第一张照片，背景是一条花团“隧道”，脚下是紫色花瓣，丝丝阳光透过花的缝隙，在镜头下拉出一条条金色的丝线，父母站的笔直笔直的，面带微笑，快门闪烁之间，给我留下了至今保存在手机最满意的一张照片。然后便是父母搂着孙女照的，搂着我照的，我们五人一起，拉着路人帮忙照的……每一张照片，在我眼中都是大片，不加任何修饰，足以作海报的感觉。顺着小道走出，面前便是一大片一大片的郁金香，黄色，紫色，白色，粉色，红色……一个个开的那么纯粹，那么干净，母亲一直在感叹“这花儿像集市上卖的一样麽（即集市上卖的塑料做的假花）”慢慢穿行在郁金香园的幽幽小道，手中的手机总是忍不住拍下很多，女儿也在我们四人的怀里换来换去，钻进了每一张照片中。

途径一个回廊凉亭处，我们坐下休息片刻，顺便给女儿冲点奶粉，母亲就那么坐在轮椅上，时而盯着眼前咬着奶嘴的孙女眼含微笑，时而扭头瞅着亭外的美景，表情显得略有走神的感觉。我也趁着这个间隙，跑去车里拿瓶水喝，然而当我返回来时，女儿已经又睡着了，母亲和妻子就那么静静的坐着，看着怀里的女儿，手里翻着刚才拍下的照片，时不时娘俩还笑笑，但是唯独不见父亲，我过去问才知道，父亲已经按捺不住，没坐两分钟，就自己顺着小曲道往前走了。其实我们心里都知道，父亲一辈子都是一个坐不住的人，大家都知道的，当然也有可能是去找个人少的地方抽烟去了吧！我担心父亲第一次来这里，加之这里委婉曲折的小路很多，树木花丛又多，恐怕父亲走着走着找不到我们就麻烦了，于是

我顺着母亲指的小路前去找父亲。然而就在出了亭子绕过一小片竹林后，我便看到站在水边的父亲，带着他的褐色的石头眼镜，两个手举着我换下来给他用的那块6.1寸屏大手机，在笨拙的拍照呢竟然，拍的那么专注，全然不顾身边来往的男男女女……我停下脚步，就那么站着看着父亲，生怕打扰了他的雅兴。

父亲用手机也有几年了，但是一直用的都是老人机，只能听电话，但是每当和家人在一起的时候，看着孩子们手里捧着手机看着微信群里一家人欢乐的聊天的时候，他们总是露出不可理喻的又羡慕的神情。于是我将我换下来的一款智能手机给父母用，我说，这手机屏幕大，也不用按键，简单的很，同时我给父母注册了一个微信，希望他们能很快学会微信，能共享子孙们的欢乐。然而，结果并不如意，并不是父母的“学习”不用功。母亲不识字，只能硬记图标，得记住微信的图标在哪里，进去后，我们的群在哪里，每个儿女子孙的头像是哪个，再进去后，怎么点，点哪里就能换成语音模式，怎么点就能听到语音信息，这些在我感觉中一个不识字的老人，几乎是不可能完成的。而父亲虽然识字，但是记忆力却大不如前，前面教着，后面就全然忘记，回头考考父亲吧，成绩都是零分，于是从头再教一遍，这样次数多了，才终于勉强记住怎么打开屏幕，怎么进微信，怎么……然而出乎我想象的是，大字不识一个的母亲，竟然赶在父亲之前，基本掌握了这些内容，这让我很是惊讶，母亲总是哈哈笑笑“我不识字，但是我能记住那些圈圈框框的样子嘛”。从那以后，我总是“嘲笑”父母他们竟然在手机这件事上，迷恋的程度不亚于我们年轻人呢，经常看到他们抱着手机坐在沙发上翻，遇到语音的，就听了一遍又一遍，遇到哪个不听话的孩子写了字的信息，父亲就把手机放在距离眼睛二尺外，给母亲念起来。父母睡在我隔壁的卧室里，他们晚上躺下好久了，时长还能听到手机里我们白天语音聊天的信息被母亲一遍又一遍的按着听，不过父亲一般听着听着就睡着了，母亲因为多年以来的睡眠质量不好，通宵失眠等，所以有了这个手机微信，她可算是有打发时间的理由了。我有时候会找

出来上厕所的借口，在客厅喊喊：“妈，赶紧睡觉了，别再听了，都大半夜了……”

其实到目前为止，我都不敢随意写关于家人亲情的散文，因为我知道只要我发，父亲就会抱着手机给母亲读，自从我上学到工作，我的作文估计父母亲没有读过一两次吧，实话讲，不敢写不敢发，主要是我我有些不好意思，嗯，是的，可能就是不好意思，我想，在自己最亲的人面前包裹真实的自己，早就已经习惯了。

父亲拍了半天照片，回头瞅见了站在路边的我，似乎有点不好意思地笑了笑，收起手机朝我走了过来，我特意抢过父亲的手机，看了看他拍下的照片。父亲的照片拍的很差劲，有的被手指头遮住了半边，有的根本没对焦，模糊一片，有的照片里都是人，不过这次我没有再“嘲笑”父亲，而是夸了他“哎呀拍的还不错呢，你什么时候记住打开照相机的方法了啊！”我们都笑笑，朝着母亲和妻子坐着的凉亭走了过去。见到我带着父亲走来，母亲还“批评”父亲“你不好好坐着缓缓，乱跑啥啊，不怕丢了啊……”

在中午大热之前，我们离开了植物园，赶着中午饭点儿，回家了。

四月，一个冷暖更替频繁的季节，阴晴风雨不定的季节，更是一个温暖的季节，对四月的爱，源于一种感情，源于一种记忆。

月的散文四月的散文篇三

时光冉冉，岁月无痕，转眼间屈指流过了多少年的光阴一晃而逝，多少年这个四月山清田绿的春季深深占据我的整个心里，我喜欢这个季节，喜欢这个漫山遍地花开满枝的景象，喜欢梦里梦外构成亦诗亦景的四月，喜欢镶嵌在四月里人们走在形形色色山水的情怀中，喜欢四月尽可以让我享有无穷

的灿烂，可是时光可以流失多少个四月，却无法再回眸四月的青春了。

四月，是大地花开的季节，也是播种希望种子的时期，我想称它是“多情的四月”。

今晚，在宁静的夜晚我也像往日一样，放几片春茶沏上杯开水，打开轻轻的音乐声调，悠闲自在地细细翻阅着每一页网络，在网络里、在心境内寻找着浪漫与抒情的四月，我也不想在笔尖下留下太细的四月语言，生怕感触那一缕缕万丝情感，又会卷起大浪涛涛的回首。

河水溪流依旧重复着它不变的声调

春风笑声还是吟唱着它独特的狂想曲！

只有我走过了多年这四月春季，留恋着为我不灭的四月情！

四月——绿野、河溪、鸟语、花香我最喜欢，可我歌颂不了笔下的豪言壮语，感化不了所有四月的情怀，也遗忘了每年四月流连忘返的影子。

此时，我把自己粘在四月里，记一份心情，唠一阵往事，编几排文字，打发些时间，让文字索取些自己的快乐感。

四月空气里处处弥漫着清香的味道，就是那种味道带入我深深敲击键盘的兴趣来，我深深的呼吸着每一个气分子里的元量，呼吸着为我生命造就中的一道道风景，呼吸着为我孕育着希望的气息，我带上这一份份暖暖的春意，在悠悠的静夜中，酝酿在四月的春晚中。

夜深沉了，春色撩人的曼妙意境，使我忘却了深情陪伴的这杯春茶！

月的散文四月的散文篇四

最美人间四月天。四月的江南，桃红柳绿，莺歌燕舞。温润的阳光下，泥土的馥郁芬芳，在花草丛中滋生蔓延；和煦的春风，裹挟着紫丁香的味，吹皱一池碧水，凌乱了小姑娘的发梢；沾衣欲湿的蒙蒙烟雨，穿越千年小巷，漫过青桥石板，晕开朵朵伞花。一切，都那么的充满诗情画意，那么的令人心旷神怡。四月，用最美的情怀书写着人间传奇，四月，用蓬勃的生机点燃着爱与希望。

草长莺飞的日子，适合外出。阳光下踩着春意盎然的脚步，飞扬着美丽的心情，投身人间的四月天。

沿着平海路向西，至湖滨公园，映入眼帘的便是美丽的西子湖。蔚蓝的天空下，湖面碧波荡漾，泛起涟漪，那经过阳光折射洒落在湖面上的点点晶亮，随波涌动，就象是从天上撒落的满湖碎银。遥看远方，群山含黛，层峦叠嶂，那一道道山峰犹如绿色的屏障将西湖轻拥入怀。西子湖，三面环山，一水抱城，湖光山色，相得益彰。

波光粼粼的湖面，偶尔可见几只觅食的水鸟，欢快地飞起又落下，给湖水增添了灵动的美。不远处，三潭印月、湖心亭、阮公墩三个小岛星罗棋布，矗立在湖中央。几条古色古香的画舫载着游客不时闪现在视线里，近了，远了……

都说晴湖不如雨湖，四月的西子湖，正是烟雨美景相得益彰的时候。倘逢烟雨迷蒙，站在湖边远眺，你几乎看不真切层峦起伏的群山，但见雨雾之中的飘渺，而湖中央的三个小岛也早已披上了柔柔的雾纱，远远望去，那迷离的绰影虚幻成水墨画中的雾化之笔。濛濛烟雨中，西子，愈加妩媚。那细小的雨点打在湖面，疏密有致地跳动着，就象是雨的精灵在合奏一首钢琴曲。撑着雨伞，静静伫立，听雨点沙沙地落在伞面，落在高大的香樟树上，一首悠扬的钢琴曲便飘入耳际，滑过心扉。迎着细密的雨丝，静静地流连往返于西子湖畔，

独享这别样的清宁，仿佛整个世界都是我一个人的。

西子湖畔，海棠依旧，红枫旁逸斜出。花廊上，紫滕花绿色的滕蔓爬满支架，繁而多的花絮悬挂下来，象一串串紫色的风铃迎风摇曳。古老高大的香樟树上，不时有小松鼠在枝桠间俏皮地探出头来，悠哉悠哉地串来串去，引得游人纷纷驻足，在啧啧称奇声中，人与自然，融为一体，说不出来的唯美与浪漫。

如果说四月的江南是一幅画，那么四月的白堤无疑是这幅画中最精妙的一笔。“夹岸桃花蘸水开”，那一树树花色各异，娇艳欲滴的桃花，盛开在全长一公里素有“十锦塘”之称的白堤两侧，如临水梳妆的美人，巧笑嫣然。一株桃花一株柳，树树桃花间杨柳，这是白堤四月最美的景致，也是人们心目中最美的景致，这种美无法用笔墨描绘，或许只有身临其境才能有更深刻的体会。

“我说你是人间的四月天；笑响点亮了四面风；轻灵在春的光艳中交舞着变”。不知是桃花的美艳衬托着柳树的俊朗，还是柳树的俊朗反衬出桃花的美艳，站在桃花树下，仰望满树娇艳的花朵，眼见着风的轻灵，春的光艳，在繁花与绿柳深处流转，忽然想起这首诗来。由此想到了那个为爱守候一生，用真情呵护了林徽因一生的人。

“纵使在她去世多年以后，他仍郑重其事地邀请至交好友到北京饭店赴宴，因为：今天是徽因的生日！纵使多年以后，八十岁高龄的他，见到别人手中一张从未见过的林徽因的照片，仍然会象捧着宝贝似的凝视良久，还会像小孩似的求情：给我吧。纵使是林徽因的诗集再版，有人请他作序，他也不愿多说，只说：我所有的话都应当同她自己说，我不能说。我没有机会同她自己说的话，我不愿意说也不愿意有这种话。”

自然界花与叶的遇见是一种美，人世间，人与人的挚爱是一

种美。在我眼里，金岳霖教授就是那一株柳，用一生的绿衬托着人世间最美的花，用至美的情怀，守护着心中至真的爱。看着她如桃花般娇艳，看着她如桃花般凋零，把爱与怜都写在心里，无怨无悔地站成她身后最美的背景。有一种爱无关风月，那心灵之上的相依，让这个才华横溢的男子，彰显高洁。

“你是一树一树的花开，是燕在梁间呢喃，——你是爱，是暖，是希望，你是人间的四月天！”背倚一湖秀水，桃花树下，凡俗的我仰望蓝天，禁不住内心向往：弱水三千，只取一瓢，人生，若有这样一份相知，亦能如此相依，该有多好！

风，吹起了我的发梢，舞动着我的衣袖，在桃与柳的相映中，我品读着人间最美。而心中，那被四月点亮的，便是暖暖的，爱与希望。

月的散文四月的散文篇五

三月，北方高远的天空每日悬挂着明朗、艳丽的太阳。阳光舒适温暖，照在人身上格外温馨、熨帖。似乎人的春天比大自然来的更早。在不寒不热的季节里，一群群红男绿女开始牵手，热吻，沉浸于热恋的世界里。那里是时间不会流逝的春天，是记忆的永恒。

我很欣羡，打心眼里渴望恋爱。但眼下的我还是热切的企盼大自然的春天。当身边无人作伴时，也罢，且寻一方小小的角落，慵懒的与自己对话。那些所谓的孤寂在我这儿是不存在的，最多也就是一个短暂的时间概念而已。正如这北方迟来的春天，在沉寂过后，终究会从冬的萧瑟下苏醒过来。然后在某一个晴朗、微风的日子，忽地就催发树儿绽出花蕾，挤出新绿。给焦急等待的人们一个惊喜。

三月末，面对仍然是毫无新绿的校园，我曾苦闷着给武汉的同学去过电话及留言。最后终于在其中一位同学的空间里看

到了桃花、油菜花及满眼的新绿，心里甚是欢喜，还特意复制后存入手机的照片内。三月其实本不该是苦闷的，只是期间太过关注自己的个人琐事，结果不仅是自己的事情一塌糊涂，而且还少了和朋友的联系及对他们的关心，心里甚是过意不去。好在现今一切安好，如北方四月初绽的桃花，远远望去，心里方才踏实。

不知道kay是否还记得，他高2时拿出的在武大拍摄的樱花，那照片当时就把我迷上了。我不是文人，顶多就是一个多愁善感的傻小子罢了。补习时曾央求那个叫微笑嘎嘎的傻女孩给我带些武大的樱花，结果因一些原因没成，失望过后也就不了了之了。

清明期间和几个同学徒步去北陵。一路闲聊，走着走着，老远就发现两棵树有些异样。树梢上零零星星的挂着些红团，待走近了，我惊呼道：是桃花耶！但仔细看又觉得有些不对。桃花朵儿应没这么大。同学说这应是樱花。我自言自语道：樱花原来是这样的啊！本想在多看看的，但同学似乎对此没多大的兴趣，我也就快快的走了。只是看着那两棵樱花树孤零零的伫立在路旁，心里竟是涌出些许落寞。然后脑海便掠过武汉的樱花，但估计此时应已都谢了吧！

所幸四月来了。

伴随而来的是桃花依次开了，垂柳渐渐绽出了新绿。以前在南方时没见过松柏，对它们的四季常青感到特别新奇。但如今在校园一年四季的对着松柏，也就渐渐倦了。四季自有其轮回，人生自有其潮涨潮落。松柏的常青让我难以察觉季节的变迁，误以为自己停留在时间坐标轴上的某一点，困于已幻灭的三月。然而即便是四季停止了轮回，我也仍无法阻碍自己一步步老去。四季真的停止了轮回吗？撕掉松柏虚假的外表，它的年轮不也是一圈圈的增加吗？三月终究是去了，只是曾经在我的心中被无限扩大，让我自囿于三月的牢笼，苦苦挣扎罢了！

然而一切终归是得过去的！泥沙俱下。

三月的枷锁锁不住我坚定脚步。任你潮起潮落，我自江湖一笑。

三月的天空如不破裂，四月的火红如何呈现！

月的散文四月的散文篇六

昨夜清风疏雨，今晨阳光满院。明媚阳光跳跃在点点杏花上，微微的白明朗了整株花树。四月，我仿佛看到了杏花吹满头的繁华，只是一瞬间，我又感受了阵阵清明雨的潮湿。四月清明，忧伤隐隐时节，我踩着一地苍白，路过泛青的草地，看到死亡又领略新生，只觉一滴清泪在眼角流出，挂在腮旁被四月的风吹干。我等待着，等待褶皱的心渐渐熨帖，等待深深的忧伤变成微微的苦，等待时间把一切磨成模糊的影子，等待自己慢慢失去记忆分不清那人那事是在现实还是在梦中。

那天那时，我瘫坐在门口看着屋里的棺木，嚎啕大哭。我来不及拂去来时路上的风尘，还没平复整个旅途的胡思乱想，在路上的自欺欺人的自我安慰变成了内心深处不能接受的担忧。簌簌眼泪不听使唤地落下，哭得像傻子一样。耳畔邻里的劝慰和亲人的动容在我耳边划过，我在浸在悲伤里，周围仿佛经过三生。我站在四月的风里回想着那年那天，在送葬的路上，我沉重地往前，身旁散落的片片纸钱像你的脚印，你一步一回头地看着这个人间。仿佛你我像往常那样，我送你扶着你，只是今天走向的是阴阳两隔的鬼门关。那日，天格外的晴朗，是属于你的晴朗。微微的春风拂过我的脸颊，像极了跟你在一起的感觉，惬意轻松。我已经记不起何时最后一次牵你的苍老的手，何时最后一次抚你苍白的发，我却深深记得在我刚刚记事的某个夏日夕阳里，斜阳下一大一小的身影，你牵着我的手，在那条送葬必经的路上笑靥如花。日升日落，朝来朝往，我已数不清离家的日子，记不住分别的每分每秒。只是，我再也不必记住与你分别的日子了，因

为，今生今世，我们都不会再见。

阳光灿烂，浮华如梦。四月风微醺，花香阵阵，我在你从不曾到过的城市里怀念你。如果，每个人心里都有一座孤城，曾经，这座城因你而溢满华光。如今，我紧闭城门，拴好门闩，路上青苔粘腻，风中阵阵潮湿。我用笑意掩饰悲伤，只是嘴角悬着的苦涩在心底隐隐发凉。如果有一天，花开满城，春深似海，我想一定是你回来，以另一种方式回来。

月的散文四月的散文篇七

那年，四月，草长莺飞，花红翠绿的季节。

云高中毕业后，没有考上大学，远赴他乡打工了。在同乡的引荐下找到了一份工厂的工作。二十岁的云，整天嘻嘻哈哈的，没心没肺的，工厂的工作很辛苦，云从来不叫苦，感觉蛮幸福的。

房东的儿子正读大学，平时住校，周六回来，高高的个子，干净整洁的穿着，背着一个书包。见到云也是礼貌的点头。但没有说过话。

一转眼云出来打工有些日子了，正赶上是星期天休息，云准备出去给家里打电话，那时没有手机，打电话得找公用电话。房东的儿子也要出去，两个人边走边聊。问云“为什么不复读考大学？”云回答，“基础不好，也未必能考上。不如早出来挣钱帮助家里。”

到了街角，两人分开了，云走进了电话亭。房东的儿子也去办自己的事情了。

为了多挣钱，云离开了原来的工厂，来到了一家商场工作，工作时间长，但工资稍高一点。云每天就这么两点一线地简单生活着。不抱怨，也不怨天尤人。

云，你好？

看到你这么辛苦打工，找些时间看看书，不如明年参加高考，考上中专也行。加油！不会的可以问我。

然后是落款。

云有些惊喜，如果真能上学，那是云梦寐以求的啊！那就试试吧！心中默默的说“谢谢”！

云又拾起了久违的书本，下班回来躲在小屋复习。云想无论如何试一试。

又到了四月天，云想起了多年前的四月。

云后来跌跌撞撞的上了中专。算是结束了打工生涯。

云回来后，就没有见过房东一家人。

每到人间四月天，云就想起多年以前他乡的四月天。

月的散文四月的散文篇八

【关于季节】

四月，我邂逅了雪花。突如其来，我无心理会它是五角或者六角，只知道，寒冷与季节格格不入。以往的这个时节，我已经可以很轻盈，街上也早是美裙美景，花团锦簇。如今，却是两番情形。

屋里，我调整坐姿，蜷着身子，像一个入暮的老太太，把自己安放在椅子上，倘若有人进来，必能看到倦怠与不耐。冷！再往里缩了一下身体，端端的怀念起，冬日里，墙角可以置下个小煤炉，放一两个烧好的蜂窝煤进去，红红的火苗串起

来，温暖着手，温暖着胸膛，仿佛就是希望与幸福了。

窗外的情景此时恰如我的表情。窗棂上很明显的结冰，水泥砖上已然是厚厚的一层，天气预报说降温十度，我第一个反应，中午要吃的蔬菜一定是要让我咋舌了，果然，豆角五块五一斤，西红柿四块五。而前几日，东河的桃花正艳，此刻，怕也被摧残的不成样子了。

身上的衣物不足以御寒，我不得不从椅子上弹起，找出羽绒衣套上。想起早上八岁的儿子说的话，妈妈，快夏天了，怎么就下雪了？是不是有人很冤枉呢？有人冤不冤枉我不知道，我只知道天公不作美，到底哪里出了问题，想竟也懒得去想，自然也是想不明白的。

实在无趣，打开电脑，去了家乡的论坛。几个新帖，无非也是关于下雪与心情的话题。摄影窗口有一题为“四月桃花雪”的帖，题名蛮诗意，打开，意料之外的惊艳，宛如行走在层层迷雾中，突然获得清灵一般，亦如困顿中醍醐灌顶，说不出的纯净，舒软，爽心，振奋，让我不再失意。

一朵两朵桃花安然枝头绽放着，粉嫩，娇媚，安静，与素白之雪恰如一体，毫无唐突，浑然成绝，真真是应了韩愈的那一句“白雪却嫌春色晚，故穿庭树作飞花。”。帖子下留了言，告诉作者转帖的意愿，实在觊觎了这份美丽，而荒废的心情顿时鲜活起来，对于作者也不由猜度了几分，想起不知从哪里看来的一句话——青青翠竹无非般若，郁郁黄花皆是妙谛，许正如此！

想起母亲极畏寒，打电话回家，父亲说干旱无雨，无法耕种，下个礼拜要浇地了。我一顿，很是生出些自责来，我怕冷，担心孩子上学路滑，吝啬我兜里的菜钱，本也无可厚非，只是，还有那么一些人，久旱盼甘霖，眼巴巴的守在田边，守着一家人的来年。

于是，又期期然的盼着天公作美，来个酣畅淋漓。

【关于四川】

雅安地震了，7级，我在电脑的小窗口看到的。心里一扯，不忍多想。

我一直觉得自己是个寡情的人，不愿意主动的去交友，不喜欢和不熟识的人说话，不愿意管闲事。我甚至有时候会为这些跳出来的报道而拼命的去憎恨，它让我烦躁，却找不到发泄的出口。

我脑子里在一整天总是铺满了一些情节，关于四川的，关于芦山的，尽管我在没有电脑的母亲家。

天空变得颓废而恐怖，任何一场风花雪月，都不足以化解。路过一些唐诗宋词，墨香侵染，却无芳香顾盼。我变得焦躁起来。

五年前，远离四川的大巴上，我与另外的三十人一起见证了余震的动荡，一次惨绝人寰的天灾，席卷了汶川。五年后，雅安，也被推进痛苦的深渊。

只在一瞬间，藏起了人间的烟火，一片废墟下，回荡起万千生命的悲歌。那本《晋人援蜀记》还在心头动荡，扎在指尖的痛还未舒缓，血火再次迸发。

晚上，第一件事，上网，首先看到牧雨在群里的留言，说自己很好。找到在四川的美好，淡然。急急的点击，美好，你还好吗？淡然，你好吧？收到她们的回复，简单的，我很好，三个字，惴惴的石头落了地。

然而，总坐不安稳，总觉得胸闷，不似平常般心绪。于是决定去广场上遛一圈，广场上，有跳舞的，有健身的，完全无

视了寒意。

“在此刻，眼里可以没有泪水，但心里，决不能扬起放肆的尘埃。”这是下午刚在一首诗歌里看到的，极是，极是。

听说四川有暴雨，摊在雨滴里的那些帐篷，可又遭了难？踌躇，跌撞，彷徨，无力，天空可否一半阴，一半晴？阴在北方，晴在雅安！

这个四月，注定无颜色。

【关于我】

我的电脑基本属于瘫痪状态，打不开网页，看不了电视。我有了几天安然的`日子，接孩子，做饭，照顾点家务，偶尔做点针线活，很是像个相夫教子的小女人了。五年来，我好像没有过这样的日子，如此这般悠闲的享受时间。

之前，我几乎把自己变成了一个不折不扣的网虫，在网上翻天覆地，拥有自己的世界，几个管理，几个版主，做的不亦乐乎，忘了今夕何夕，好像在下着一盘永不会有结局，依然乐此不疲的棋。

门前，葡萄架偶泛绿意，枝干还未青翠，几缕藤郁闷的搭在架上，了无生气。我挪过一把椅子，倚在门边，细细的经营手中的活计，针线活还过的去，却不是我乐意的。我宁愿把身子佝偻了，只执笔在手，轻离别，淡离愁，捡清秋，话尽心思，卸了眉头。

以前，上班的时候，也悄悄的写几行字，点评几个帖。被老板看到了，皮笑肉不笑的警告，你就一天到晚搞这个，下次发现可不行啊。发挥自己脸比墙厚的作风，硬是牺牲午休，捡拾值班唠嗑的时间，一块块的抠着方块字。当然也因此闹过不少的笑话，最经典的一次是把发票上的五打成五十一，

一辆五座的轿车核载人数变成了五十一。即便如此，本性也无法转移。瞅见同事明争暗斗，为银子恼了还休，我同情了她们，躲在车里继续嚼着我的字，她们便也在一旁用同样的眼神同情于我。

现在，我除了捣鼓自己的字，也让自己的字飘摇到了很多地方，一处一处走下来，忙个不停，却并未真正可停留或者说我喜欢的地方，我觉得自己像无头苍蝇一样，撞来撞去，目眩心悸。

这个四月让人哭笑不得，好像很糟的一个时节，诸如天气，诸如周遭的一切境遇，诸如我不怎么关注的时局，没有一件让人思想充沛的事。

想着去洗个澡，收拾完东西，出了门，去了常去的那个澡堂，人满为患。最近不喜欢一个人呆着，脑袋里太多乱七八糟的念头，连做梦也不消停。于是，跑的远了点，市场那边，比原来的地方便宜三块。打开门，一股尿味带着霉味席卷着飞扑进我的鼻孔，地下的拖鞋是有纹理的那种，里面涂满了泥巴，看上去已经有几个月没清理了，一团卫生纸扎眼的堵在下水道口，我明白了这三块钱的意义，正是用来买通我的嗅觉。水很烫，蒸汽让那些味道更加分明，简单冲掉身上的泡沫，我逃的比兔子还快。

这年头，让人不敢妄想用廉价换来高额的享受。这个世界总还有些公平的原则，你用了几分的力气，就会得到几分的回报，你付出了多少代价，自然会拥有多少。不必做些渴求低成本高回馈的梦，华丽丽的，不实在，免不了摔跟头。

人心人性乃至生存皆是如此，四月如此，五月六月也如是。

月的散文四月的散文篇九

若要问我为何要写这篇文，答案是，我也不知道。

我跟他相识在网络上面，并没有特别的深交。就是那么淡淡的，一个普通的网友而已——一个有过一面之缘的网友罢了。

说不上来到底是什么原因。

前一个网友，给我的感觉，印象都是太深沉了，并不可靠。

但他给我的感觉是非常阳光，有些许的腼腆，当然第一次见面的人，会有点尴尬的不自在也是自然的。我并不是说他可靠与否，只是给人的感觉，至少不是那种不可靠要保持距离的那一类。

我跟他既是网友，亦是笔友。

看过他的文章，都是将道理的。

有种夫子的味道。

他，才华横溢，却没让人感觉到他的傲气。

他，心思深沉，却也算不上是城府极深。

他，个性不太阳光，但却让人感觉温暖适度。

还记得他的那篇《现实和理想的距离》，绵绵心语，叙说着自己的心事一般柔和，他说的却是社会的问题，是现实的残酷，但也说明了这一切不过是心态问题。他的文章格局布置得很巧妙。

散文，形散而神不散。

再看他的`微型小说《她在哭什么》，里面诉说着的不过是一件不大不小的事情，说大的，也不是很大，毕竟日常生活中常有听说的。但是说小，亦不小，至少在当事人的心目中，这件事足够影响了她的一生，能够在她的心中烙下永久的伤

痕，除非有人愿意抚平这道伤疤，否则永远都会存在于她的生命里——但，他利用了这一点，来强调了人性的冷漠。

这到底是社会的错，还是路人的错？

小说，故事源于生活，却更鲜于生活——

其中，他的文章里面不乏做人的道理，都是他自己独特的见解。此刻他尚在学校之中，心系于社会。

他，就是柳小疯。

逸月残雾

4月10日

月的散文四月的散文篇十

四月，被调侃成春如四季的返乡，桃红柳绿依然如期的装扮着路边河畔，尽管这忽冷忽热的风让粉面含春的桃花总觉得尴尬。时令已降至清明，如约的春雨也让大街小巷像是焕然一新，彩云翻腾的黄昏，路边水池里的蛙声，城市在这一刻也变得别有一番风情。突然很想知道那片黄土地现在的景象，也不知道有多少人跟我一样，从某一个恍惚的时刻开始，对那片土地的影像总是定格在了冬天的荒凉。

于是思念，便开始疯长。

记忆中，那里的春雨是冰凉的，或许是因为冬天的阴冷还不想从那里撤走吧，也正是那份冰凉，让弥漫着泥土和香草味的空气，总能让人振奋。雨里的小路湿滑泥泞，躺在记忆深处那为了避开泥泞却又被泥巴沾满鞋子的小小身影依稀可见，也似乎，那小路边的某一块石头上还留着我儿时的抱怨。

我绕过那拐角，不远处的古井边已经没有了取水人的欢笑声，井盖上青苔葱茏，雨水肆意冲刷着青石板的年轮，门口那棵挺拔的老槐树映入眼帘，轻纱般的炊烟缭绕在树腰间，忘了有多少个风在嘶吼的傍晚，赶路的我看到它，犹如在黑夜里看到一丝光亮一般，心中不由会升腾起一股热流。树在我不记年的时候便已经伟岸到足以让所有其他的树木仰望了，很多个年月，似乎没有再看到它有过什么变化，直到有一天，送走了培育它的人，才恍然意识到，它已经挺立了有一个世纪。

推门而入，我想，正对着大门的那扇窗户一定是开着的，窗户后面那张慈祥的脸也是从写满期盼变成安心的一笑，为了不让我发现这微小的变化，你或许还会轻描淡写的教我怎么走，以避开那恼人的泥巴，其实那路，我早已熟悉，其实那泥也早已沾满双脚。窗外的春雨还在催促老槐树早日发新芽似的拍打着它，屋子里是夹杂着水烟味的暖暖的气息，亦或许，桌角还有半杯温热的酒，炉火跳跃着，映红了你半边脸。

我伸手，竟触摸不到。

那天春风正好，仿佛是在不经意间，田埂上已是青草离离，远远的望去，整齐的像是被精心修剪过一般，刚犁过一遍的田地松软的散发着泥土的清香，不远处那一排抽着新芽的柳树下，吃饱了新草的老牛满足的舔着身子回望着，我央求着你为我做一支柳笛，于是笛子做好了，嘴里边便充斥满了柳枝涩涩的苦味，我玩弄着听你说你童年的记忆，暖人的夕阳照射过来，我抬起头，看到你发白的鬓角有银丝闪烁。风过，柳斜，再过，泪落。

以此为记。

月的散文四月的散文篇十一

四月，风是有颜色的，或是绿的，或是蓝的，亦或是杏花微

雨色的，也说不定啊。我想着四月，就不自禁地想起四月的风来了。想起四月的风来，就会想起四月发生过的故事。

于是，四月就似流水，淙淙流过心扉，漫过了空谷鸟鸣，回溯在云水花居间。有鸟声鸣在柳间，有溪水潺潺溪谷，有云出岫，淡淡飘在天边。

记得小时候，四月，故乡的天气还很冷呢。小路很是泥泞，往往是白天花开了冰冻，晚上又再次结成冰冻。寒气没有退出，风儿渐变得温柔，有草芽的苏醒又半是沉酣，有花信寄出又有点舍不得。一切都在梦里，一切又都在路上。

然而，此刻的小小心儿，却如惊蛰后的小虫儿，蠢蠢欲动着。在自己勾勒出的画布软帘上翻着筋斗云。忽然就有些湿眼帘的感觉，才想起，那小路很久没有踏在上面了。曾经还是小小的脚丫儿，如今走出老茧似的，扎实，坚定。不再是莲瓣的稚嫩，也不再天真，无所顾忌了。

况且，很小时候，家搬了一次。童年，是在怎样的烂漫中度过的呢？细一想起来，好似找不到留下来的物件了。唯在心底留下印记挥不去的，是一双小红布鞋子。

母亲为我做的，也不知熬了多少灯油，捻断了多少根银针，搓了多少麻绳儿。那时候，母亲总是怕我长得快了。鞋子会穿不上，因此，做的大一些个。

记得，那时，第一次登台演出，唱了《我家的表叔数不清》，是京剧《红灯记》里的唱段。就是穿了那双母亲刚刚为我做好的红鞋子。

其实那段戏，之前，没有排练过，也还没有上学呢。也许因为我天天唱，到处去唱。一位老师就到我家找到我，让我参加演出。太小，没经过什么事情。也不知天高地厚，也不知惧怕什么，就答应了。

可是，真的登上台演唱时，当看到台下那么多人，黑压压的做成一排排，一双双眼睛盯着我。一下子就慌了，心里就好似揣着一只小兔子，左奔右突的，就要撞出来了，到了嗓子眼儿了呢。

脚下就是穿着的小红布鞋子，也不跟脚了。因为做的有些大，本来就并不跟脚，不敢挪动太大的动作，几乎要掉下来。边唱着，边手上做几个动作，脚却不敢轻易挪动，好似鞋子要掉了。心里就愈加突突的跳着，只想快快唱完吧。

等爸爸抱我下来时。鞋子就真的掉了一只，于是，大哭起来，感觉没有平时唱的好，没有发挥好。哈哈，现在想起来，那时的我有多可爱，那么好胜好强呢。

每每想起，会想起，四月的故乡，四月依然有些寒冷的故乡，已经有花信传来，已经有了山野绿意，有了鸿雁鸣叫声，有了河水哗啦啦的在日夜欢唱，吟诵着四月之美。

想想，那样一双小巧的红布鞋子，行走在故乡泥土村径上，鲜艳似花儿，明媚似河面上粼粼的波光。许是，粘着花叶草香，许是沾染着泥土春野芬芳，许是携带着母亲乡亲们关爱目光。总之，无论哪样的一种，如今儿，拎出来，都如四月之春，温暖，甜心。

从来也没有想过，有一天，会走出那么熟悉而美丽的连队，走出故乡，去往很远的地方。还以为，永远守在那里，过一辈子呢。记得，那时候，真的很小，心儿也薄脆的似琉璃盏，是水晶杯。不敢轻易触碰，不敢轻易说一句别离。

可是，还是，要去面对。一只小小瓷的女孩铅笔刀，女孩穿着绿色薄纱裙装，长长乌黑的头发，飘逸临风。手儿芊芊，似嫩笋儿，捏着一把扇子，舞蹈着的样子，很是婉变精致。

一直带在身边，是一位母亲漂亮的同事，我总喊她红姨的，

去城里探望亲戚时，回来送给我的。当时，她已经心里暗自喜欢这村上的一位小伙子，可是，拗不过父母，做主许给了八竿子打不到的亲戚介绍的城里小伙子，她才不稀罕城里城外的呢。

哭得眼儿红红的，几次想私奔了算了。但是，村里小伙却不敢轻易行动，丢不下乡下的父母亲，也丢不下那几亩地儿。只好眼睁睁看着心上的人儿嫁给了她不爱的人。

我每次，看见这只铅笔刀，都会想起私奔的`字眼儿。开始不太明白，私奔是什么意思，当知道后，忽然，感觉爱情好伟大，好震撼呢。竟然，让那么柔弱的女孩子，变得那样桀骜不驯起来。

听着，红姨的母亲数落着：什么爱呀恨呀的，结了婚就都是一回事了。过日子，谁和谁在一起，都是一样的，我和你爸爸不是过了一辈子，结婚前，才见了几面？不过经媒人介绍，父母同意，就算是一桩婚事了，美不美满？好不好？打打闹闹，过到现在了呢。

记得，那天红姨最后一次去我家。说她就要嫁人了，她将那只铅笔刀送给了我，她说那只铅笔刀，是一个爱情故事。那女子翩翩起舞，是化蝶后的英台，已经化蝶，幸福的在翩翩起舞。于是，红姨讲了，祝英台与梁山伯的故事。凄美，缠绵。爱的坚贞，爱的感天动地。

其实，我早已听过祝英台与梁山伯的故事。但从红姨嘴里讲出来，格外感人。她是那么渴望爱情。我想问一问那梁山伯呢？怎么就只有祝英台呀？又怕惹起红姨伤心，就总也没问出口。只是，独自的想象，好似看到那只扇子在舞，神奇的蝴蝶儿在歌唱，在双双对对，蹁跹，恩爱，在一起。

异常的喜欢，几乎天天都要拿出来，看了再看，舍不得用它削铅笔的。当时，就是四月，有雨纷纷飘起，一位同学喊我

去上学。路上，过泥泞路段时，她总是，牵着我的手，或是帮我提着沉重的书包。由于跑得有些快了，我的铅笔刀，竟然从书包里划落下来了，粘上了泥泞。两个就去小河边，用清水洗了又洗。

然后，捧在手上，她很是喜欢。两个女孩儿，轮流地拿起来，看着，看着，嘻嘻欢笑着。那笑脸儿，似山野间，一瓣瓣春风里的蔷薇，单纯，而美丽。

笑声似四月的鸟鸣花香，似四月的溪水潺潺流动，在山间湍急。在我出生的故乡云水间，山岚间，小河旁，红瓦老屋，篱笆小院间，回荡着，散漫成花红柳绿，莺飞草长。

好似被那四月的风儿贯穿着，似一曲纯音乐，在春天的广袤田野间穿行。人生，就是这样，聚散，离分。说是定数，也是。说是缘来缘去，也是。

只有珍惜了，才好。当散了，当分离了，当不再拥有了，因为珍惜过，因为在意过，因此，也就再也没有什么遗憾了。

四月之风，我挽在手上吗？飘逸，沉醉。我好似飞去，飞到我的故乡，飞回我的童年。与我的天真一起，与我的欢乐一起，与我的父母乡亲一起。美丽的，四月之风，和风一起，恣意飞舞。自由，随心。

月的散文四月的散文篇十二

十年寒窗，换来的是离家远行。这一走之后的很多年，每天都在改变。也不知道想要回去的那天，我还是不是原来那个少年，故乡还是不是一如既往的风土人情。

家乡的百年老屋，儿时伙伴，邻里左右，山水田园，一直都放在心上，不曾遗忘。只是我不知道，再回去时，是不是也有相见不相识的失落和孤寂。

曾经出现在我世界里的人，有的只是匆匆擦肩，有的会同行一程，还有的，虽然走着走着就散了，但等转山转水之后，恰巧又会遇见。一翻搜寻猜测，仔细识别之后，彼此开始打听，打听对方是不是儿时伙伴。

那天在街上，发现有一个人很面熟，便多看了几眼。一直对自己的记忆力很自信，特别是儿时的人和事。尽管我与他们之间，隔着很长一段时间空白，但是，只要他们一出现，就能唤起我的回忆。我稍加思索，便确定他是邻家小伙伴，随即喊出他的小名。

随着他转身回望，茫然的寻找，我更加肯定我的判断，向他挥了挥手。他还是那么茫然，目光转向我，良久才问我是不是当年那个谁。

随着我的点头，他笑出了声来，声音还是没变，人的外貌倒是变化不小。我约他坐坐，感谢他和家人曾经对我们的关照。他不好意思的推辞着，还让我不要计较他小时候老欺负我。

我还真不介意小时候谁对我不好，相反，感激那些陪伴我成长的伙伴儿，让我学会了分享，谦让和担当。那年代，小伙伴常在一起玩，大孩子欺负小孩子也算是很正常的事了，就算跟大人告状自己被欺负。大人轻易不会去计较，反过来还会对自己进行说教。所以，亏本的生意我们一般不做，大不了对打，打不过就跑，跑不过就哭。只要哭了，大孩子就会四处躲避，因为他们怕回家挨打。

我和他就站在步行街上，聊着永远吵吵闹闹，但很快乐的童年，还有后来，我走了，他留下的那段日子。他告诉我很多家乡人和事，幸与不幸都有，总体是越来越好。他还邀请我，空了回去看看，再弄点儿时的饭菜，约几个伙伴儿，好好聊聊。我当然不会拒绝，在很长的时间里，经常想起他们，希望他们都过得很好，心随所愿。

时间在陈年旧事中溜走，街上不是何时已是灯光璀璨。我跟他挥手道别，他一再强调要我回去看看，我使劲点头答应。故乡一直都放在心上，出现在梦里，就连回忆都很甜蜜，所以，我怎么会拒绝呢。

望着他那不再挺拔身影，还有两鬓隐约的白发，我不由得感叹，时间真的改变了我们。从前那个窜上跳下的少年，如今被岁月留下一脸沧桑，沧桑里还带着疲惫。我不想去问这些年他和家人过得怎么样，可能，我在他眼里，也是一副被人叹息的模样。不过我们都能感受到，彼此的日子是认真在过，都能感受到，彼此的骨子里还保留着故乡赋予的纯朴善良，能吃苦耐劳的精神。

想想挺欣慰的，我还是那么好动，喜欢折腾。没办法不吃早饭，没办法在沙发上躺个大半天一动不动，甚至不喜欢看电视。这可能跟小时候父母的教育有关吧，那时候，就算放假，就算雨天，也必须早早起床，做力所能及的事。该吃饭时，必须吃饭，该睡觉时不许坐着。当时觉得好烦，现在全是感激，养成了终身的习惯。

一次偶然的遇见，尽管，我们已被岁月改变了容颜，但是，打开了尘封的记忆，找到了曾经的幸福感。那份快乐，装满了整个心灵，那份喜悦，胜过得到的任何物质。所以，幸福很多时候，跟得到的多少无关。

散文：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